

证券代码：870299

证券简称：灿能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201号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8日以通讯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章晓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
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